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

單位：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	網路媒體刊登本公司宣導廣告向民眾宣導存款保險最高保額新臺幣300萬元等存款保險相關訊息	112年存款保險認知度提升整合宣導案	媒體宣導製作成本、網路媒體	8/28-11/11	業務處	國營事業	業務費用	4,900,000	偉太廣告股份有限公司	提高民眾對存款保險的認知	YouTube、影音聯播網、FB、IG、Line LAP、Google聯播網、Onead聯播網、ETtoday、KOL等	
	網路、雜誌、廣播及電視媒體刊登本公司宣導廣告向民眾宣導存款保險最高保額新臺幣300萬元等存款保險相關訊息	112年存款保險網路、平面及廣播媒體宣導	網路、平面、廣播、電視媒體	9/22-11/9	業務處	國營事業	業務費用	4,350,000	士奇傳播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提高民眾對存款保險的認知	Clickforce聯播網、Google聯播網、YouTube、FB、IG、Dcard、Line LAP、Taboola、TNL聯播網、自由時報等五大新聞網、Podcast、圖文插畫家FB、Cool酷媒體IG、Smart智富月刊及網站、經理人月刊及網站、好事聯播網、台南知音電台、亞洲廣播電台及網站、樂樂計程車車內電視廣告等	圖文插畫家FB、Cool酷媒體IG、TNL聯播網、Line Today、自由時報等五大新聞網、電台網站、計程車廣告等為加值項目
	中華電信電話簿刊登本公司宣導廣告向民眾宣導存款保險最高保額新臺幣300萬元等存款保險相關訊息	中華電信電話簿刊登宣導廣告	平面、網路媒體	12月出刊、網站9月刊登	業務處	國營事業	業務費用	99,000	中華黃頁多媒體整合行銷（股）公司	提高民眾對存款保險的認知	中華電信電話簿、中華黃頁Superhipage網站	
金融監督管理基金-本會	本會及所屬各局政策宣傳	112年度臉書粉絲專頁協助維護服務案	網路媒體	112/10/1-112/12/31	資訊服務處	非營業特種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87,500	德和月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生動活潑之貼文及網路活動等方式引發大眾興趣，進而瞭解金融相關政策辦理情形及成效	金管會臉書粉絲專頁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

單位：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金融監督管理基金-銀行局	金融交易安全-資金往來篇	公益託播-111年委託辦理「消費金融保護教育宣導微电影暨平面廣告」	電視媒體	112/12/1-112/12/31	信用合作社組	無	無	無	無	透過宣導推廣方式，強化金融知識宣導，以有效減少金融消費爭議，落實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	民視、台視、中視、華視、客家及原視	本項宣導項目係公益託播，屬免費性質，爰本局未動支預算辦理，另託播事宜均由本會新聞聯繫組洽詢行政院新聞傳播處聯繫各託播電視台，未另委託廠商辦理。
	防制詐騙-臨櫃關懷及個資保護篇	112年委託辦理「消費金融保護教育宣導微电影暨平面廣告」	網路媒體	112/11/30起	信用合作社組	基金預算	推動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計畫	2,015,000	億達影音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透過宣導推廣方式，強化金融知識宣導，以有效減少金融消費爭議，落實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	金管會官方YouTube影音頻道、金管會官方Facebook粉絲專頁、銀行局官方網站	預算僅為112年微电影製作費用
	促進普惠金融-金融友善											
	防制詐騙-臨櫃關懷及個資保護篇	112年委託辦理「消費金融保護教育宣導微电影暨平面廣告」	電視媒體	112/11/30-112/12/6	信用合作社組	無	無	無	億達影音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透過宣導推廣方式，強化金融知識宣導，以有效減少金融消費爭議，落實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	交通轉運站LCD電視播放服務(30秒版)	廠商加值服務
	促進普惠金融-金融友善											
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	宣導漫畫及文宣繪製	宣導漫畫及文宣繪製	網路媒體	112/7/1-112/11/30	教育宣導處	財團法人預算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63,000	漫畫家吾熊	繪製金融消費觀念、金融知識、講座及宣導資訊等海報或文宣素材，以供教育宣導使用。	Facebook、評議中心官網	廠商僅執行宣導海報及文宣素材繪製，後續再由評議中心使用素材於網路媒體進行推廣。
	網站橫幅設計	網站橫幅設計	網路媒體	112/1/1-112/11/30	教育宣導處	財團法人預算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63,000	先得利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因應本中心業務、活動及相關宣導等以網頁橫幅呈現之需求，委請廠商設計橫幅，以利於官網露出及宣導使用。	評議中心官網	廠商僅執行橫幅設計，後續再由評議中心使用素材於官網進行推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

單位：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保險知識社群媒體宣導計畫－"保險發路米follow me"臉書專頁	保險發路米臉書維運	網路媒體	112/12/1－112/12/31	教育訓練處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預算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49,156	特聿科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一)112年12月以向一般大眾傳遞保險知識及宣導重要政策為主要目標，累計至112年12月觸及人數已逾598餘萬人次。 (二)12月排程16則貼文，依所需主題撰寫文案、製作圖片素材等。 (三)以淺顯易懂的方式向一般民眾宣導金融保險知識及相關政策。	Facebook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對民眾宣導「微型電動二輪車應投保強制險」、「強制險未投保逾6個月，移監理機關註銷車牌」、「提醒機車族要投保強制險」、「申請補償金之事由」及「酒後不開車」內容：以國、臺、客語發音播放15則宣導短劇。	公益託播－委託國立教育廣播電臺播放宣導短劇	廣播媒體	112/12/1－112/12/31，共8次	業務處	無	無	0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使民眾瞭解強制險之申請權益保障，避免惡意保險代辦人剝削，並宣導酒後不開車，以維護道路交通安全。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全國)	因特別補償基金宣導短劇屬公益性質，委由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協助免費播放。
	對民眾宣導「微型電動二輪車應投保強制險」、「強制險未投保逾6個月，移監理機關註銷車牌」、「提醒機車族要投保強制險」、「申請補償金之事由」及「酒後不開車」內容：以國、臺、客語發音錄製成15則宣導短劇。	委託內政部警政署警察廣播電臺製播廣播宣導短劇	廣播媒體	112/12/1－112/12/31，共41次	業務處	特別補償基金預算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56,250	警察廣播電臺	使民眾瞭解強制險之申請權益保障，避免惡意保險代辦人剝削，並宣導酒後不開車，以維護道路交通安全。	警察廣播電臺(全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

單位：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對民眾宣導「提醒強制險到期續保」、「微型電動二輪車須投保強制險」、「杜絕惡意代辦人」、「申請補償金之事由」及「酒後不開車，開車不喝酒」 內容：以國、臺、客語發音播放15則宣導短劇。	委託地區廣播電臺播放廣播短劇	廣播媒體	112/12/1-112/12/31，共18次	業務處	特別補償基金預算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6,663	台東之聲廣播電臺	使民眾瞭解強制險之申請權益保障，避免惡意保險代辦人剝削，並宣導酒後不開車，以維護道路交通安全。	台東之聲廣播電臺(臺東地區)	
	對民眾宣導「提醒強制險到期續保」、「微型電動二輪車須投保強制險」、「杜絕惡意代辦人」、「申請補償金之事由」及「酒後不開車，開車不喝酒」 內容：以國、臺、客語發音播放15則宣導短劇。	委託地區廣播電臺播放廣播短劇	廣播媒體	112/12/1-112/12/31，共59次	業務處	特別補償基金預算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5,000	金聲廣播電臺	使民眾瞭解強制險之申請權益保障，避免惡意保險代辦人剝削，並宣導酒後不開車，以維護道路交通安全。	金聲廣播電臺(屏東地區)	
	對民眾宣導「提醒強制險到期續保」、「微型電動二輪車須投保強制險」、「杜絕惡意代辦人」、「申請補償金之事由」及「酒後不開車，開車不喝酒」 內容：以國、臺、客語發音播放15則宣導短劇。	委託地區廣播電臺播放廣播短劇	廣播媒體	112/12/1-112/12/31，共23次	業務處	特別補償基金預算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5,300	嘉義之音廣播電臺	使民眾瞭解強制險之申請權益保障，避免惡意保險代辦人剝削，並宣導酒後不開車，以維護道路交通安全。	嘉義之音廣播電臺(嘉義地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

單位：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	住宅地震基本保險	無	網路媒體	112/12/1-112/12/31	業務處	地震基金預算	無	0	無	提高民眾地震風險意識，住宅地震保險知名度。	本基金FB粉絲頁	本月為基金自行運營。
	住宅地震基本保險／〈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新聞稿(1218甘肅地震)〉	無	平面媒體 網路媒體	112/12/20-112/12/21	業務處	地震基金預算	無	0	無	提高民眾地震風險意識，住宅地震保險知名度	經濟日報、現代保險雜誌	免費即時新聞提供給媒體。
	保險安定基金，保險您的保險。 您的保險保障機構。	多元媒體整合 宣導規畫執行 委託案	網路媒體	112/12/1-112/12/31	業務部	保險安定基金預算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5,666	上晴國際開發有限公司	FB粉絲追蹤數至12月25日達到38,780人；12月份FB粉絲專頁觸及人次14,821人。 LINE@粉絲數至12月25日達236,657人。	Facebook粉絲團 LINE@官方帳號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以廣編方式刊出，標題為「誠信經營與非財務性警示訊號」；已於財訊雙週刊第700期第29頁刊登。	廣告委刊	平面媒體	112/12/07-112/12/20	投保中心 法律服務處	無	無	0	財訊雙週刊	使上市櫃公司董監事了解自身職責，降低執行業務風險	財訊雙週刊	廠商(財訊雜誌)回饋搭贈廣告
	以廣編方式刊出，標題為「誠信經營與非財務性警示訊號」；已於先探投資週刊第2277期第9頁刊登。	廣告委刊	平面媒體	112/12/08-112/12/14	投保中心 法律服務處	投保中心編 列預算	勞務成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48,000	先探投資週刊	使上市櫃公司董監事了解自身職責，降低執行業務風險	先探投資週刊	
	以廣編方式刊出，標題為「誠信經營與非財務性警示訊號」；已於理財周刊第1215期第7頁刊登。	廣告委刊	平面媒體	112/12/08-112/12/18	投保中心 法律服務處	投保中心編 列預算	勞務成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5,000	理財周刊	使上市櫃公司董監事了解自身職責，降低執行業務風險	理財周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

單位：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由非凡電視台製作「新聞特攻隊」-經營權爭奪戰中的投資人保護專題節目。	委託製作電視專題	電視媒體	112/12/09-112/12/10	投保中心法律服務處	投保中心編列預算	勞務成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98,000	非凡電視台	藉由介紹近期經營權爭奪的重大矚目事件事件的爭議及影響，使民眾認識我國投資人保護制度，並了解投保中心如何為投資人發聲，進而透過訴訟，促進公司治理、健全投資市場。	非凡電視台	
	刊登「錢找人活動」相關資訊	廣告委刊	網路媒體	112/12/11-112/12/17	投保中心法律服務處	投保中心編列預算	勞務成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6,000	Money錢雜誌	為能周知失聯投資人領取團體訴訟賠償款項。	Money錢雜誌	
	刊登「錢找人活動」相關資訊	廣告委刊	網路媒體	112/12/11-112/12/17	投保中心法律服務處	投保中心編列預算	勞務成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0,000	財訊雙週刊	為能周知失聯投資人領取團體訴訟賠償款項。	財訊雙週刊	
	刊登「錢找人活動」相關資訊	廣告委刊	網路媒體	112/12/18-112/12/24	投保中心法律服務處	投保中心編列預算	勞務成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0,500	Smart 智富月刊(商周財富網)	為能周知失聯投資人領取團體訴訟賠償款項。	Smart 智富月刊(商周財富網)	
	刊登「錢找人活動」相關資訊	廣告委刊	網路媒體	112/12/18-112/12/24	投保中心法律服務處	投保中心編列預算	勞務成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40,000	理財周刊	為能周知失聯投資人領取團體訴訟賠償款項。	理財周刊	
	刊登「錢找人活動」相關資訊	廣告委刊	網路媒體	112/12/25-112/12/31	投保中心法律服務處	投保中心編列預算	勞務成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50,400	今周刊	為能周知失聯投資人領取團體訴訟賠償款項。	今周刊	
	刊登「錢找人活動」相關資訊	廣告委刊	網路媒體	112/12/25-112/12/31	投保中心法律服務處	投保中心編列預算	勞務成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47,250	經濟日報	為能周知失聯投資人領取團體訴訟賠償款項。	經濟日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

單位：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名稱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刊登「錢找人活動」相關資訊	廣告委刊	網路媒體	112/12/24	投保中心法律服務處	投保中心編列預算	勞務成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99,750	經濟日報	為能周知失聯投資人領取團體訴訟賠償款項。	經濟日報	

1.
-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
2.
- 「機關名稱」應包含國營事業、基金、財團法人，所稱之財團法人，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及預算書依立法院審議99年度預算決議須送立法院審查之財團法人。
3.
- 「標案/契約名稱」請填列政府電子採購網之「標案名稱」，倘為小額採購、行政委託及補助案件等無須刊登政府電子採購網者，則以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文件（如契約等）之案名填列。
4.
- 「宣導期程」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並針對季內刊登(播出)時間或次數填列，如109.10.1-109.12.31(涵蓋期程)；109.10.1、109.12.1(播出時間)或2次(刊登次數)。
5.
-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
6.
- 「預算來源」請查填總預算、○○特別預算、國營事業、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
7.
- 「預算科目」屬總預算、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請填至業務(工作)計畫；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收支餘絀表）3級科目（xx成本或xx費用）；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xx支出或xx費
8.
-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請列入備註欄表達。